

國立清華大學研究人才資源中心設置要點

113 年 11 月 6 日 113 學年度第 2 次研究發展會議通過

114 年 3 月 21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研究發展會議修正

114 年 3 月 25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通過

114 年 4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通過

一、名稱及依據

依據國立清華大學研究中心設置要點，設置「國立清華大學研究人才資源中心」（Research Talent Resource Center）。

二、成立目的

「國立清華大學研究人才資源中心」（以下簡稱本中心），主要目的在於透過成立一個校級跨領域中心，延攬優秀且具潛力之年輕博士級約聘研究人才。中心提供具彈性之薪資結構、校內研究計畫、媒合研究導師以及相關行政支持，為清華培育優秀、稀缺或跨領域之高級研究人才或種子教師，解決學校聘人困境，同時提升學校研究與教學量能。

三、組織架構與相關人員職責

本中心為校層級中心，不納入本校組織規程，人員編制如下：

- （一）本中心設置主任一名，綜理中心業務。
- （二）本中心得設諮詢委員若干名，由校內外專業人士組成，由中心主任聘任之。
- （三）本中心依需要得設置相關工作人員，協助處理本中心各項事務。

四、任務

本中心旨在建立一個研究人才支持系統，為研究人才提供多樣化的資源與發展機會，實現吸引、培育及留任高階研究人才與種子教師的長期目標。研究人才於研究導師同意之研究空間或適當場域，依其學術領域特性從事研究工作。

- （一）本中心提供約聘研究人才彈性薪資與獎勵，相關辦法訂於「國立清華大學研究人才資源中心學術研究獎勵辦法」。設計並實施具競爭力的薪資結構，吸引優秀且具潛力的年輕博士後研究人才。透過靈活薪資調整機制，提升學校對頂尖人才的吸引力，並強化國際學術界的競爭力。
- （二）提供專業支持與資源，培育研究人才或種子教師，幫助其在研究與教學的發展，強化學校在教學與研究領域的長期競爭力。
- （三）建立並管理本中心研究人才庫，促進研究人才與研究導師有效媒合，為研究人才創造更多跨領域合作機會，推動學校在科研與創新上進一步發展。

- (四) 主辦或與國內外學術單位合作，舉辦國內外研討會與學術論壇，推廣產學合作成果，促進國際學術交流，擴展本中心研究人才的能見度與學術影響力。
- (五) 規劃並舉辦研究人才的職業訓練課程與座談會，提升研究人才職涯的競爭力，並進行研究人才的職涯追蹤。
- (六) 建立定期的意見回饋機制，收集本中心聘任之研究人才的建議與需求，對工作環境與支援系統進行優化，確保研究人才的發展得到充分的關注和支持。

五、考核

本中心每三年由研究發展處考核一次，考核意見將作為中心業務擴編或縮編之參考。考核結果如未獲通過，執行規定之作業程序後終止之。

六、實施與修正

本要點經研究發展會議及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，通過後送校務會議核備。